



中钰招标
ZHONG YU ZHAO BIAO

HW2025050603 (ZYSH-2025-0026)

**复旦大学江湾校区教学楼更新高清中控、触
控显示书写屏等设备**

采 购 文 件

(快速交易)

采购人：复旦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中钰招标有限公司

2025年06月

目录

响应邀请书.....	2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6
第二章 采购需求一览表.....	26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9
第四章 合同条款	35
第五章 各种格式	51
第六章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71
第七章 评审办法	87

响应邀请书

根据《复旦大学快速交易采购实施细则（试行）》的规定，复旦大学（以下简称采购人）和中钰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兹邀请合格供应商就本项目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HW2025050603（ZYSH-2025-0026）
- 2、项目名称：江湾校区教学楼更新高清中控、触控显示书写屏等设备
- 3、采购需求：

包件号	/
采购项目名称	江湾校区教学楼更新高清中控、触控显示书写屏等设备
数量	一批
项目简要描述	<p>本次项目建设共涉及37间教室，位于复旦大学江湾校区。项目以现有教学设备的升级改造为重点，依托数字化、智能化技术手段，旨在为师生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教学支持，提升教学质量与学习效果。</p> <p>本次升级改造的37间教室，包含显示系统、中控系统、IP电话系统等子系统的建设，满足现代化教学环境的需求。</p> <p>本次采购核心产品为融合控制终端。</p>
采购预算金额 (人民币)	70.3万元
最高限价 (人民币)	70.3万元
供货安装时间	合同签订后，2025年08月15日前完成供货、调试等全部工作（最终以合同约定为准）。
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工业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 中小微型企业采购	否
-----------------------	---

二、本次采购的合格供应商应满足下列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为此，供应商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下列证明材料：（a）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b）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或声明函；（c）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d）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2022年06月01日至今，以下简称“近三年”或“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近三年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包件的响应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采购项目的响应。

4、供应商应未曾为采购人在本采购合同项下拟采购的对象提供设计、编制采购需求或者提供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5、法人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与响应时，应提供由法人出具的对本采购活动承担全部直接责任的承诺。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不接受分包、转包。

三、采购文件的获取：

1、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为：2025年6月10日。

2、凡愿参加响应的潜在供应商应于2025年6月10日起至2025年6月16日17:00止（北京时间），通过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中心网站（网址：<https://czzx.fudan.edu.cn>）点击“校外用户登录”，进入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后，在“正在进行的项目”版块中查看项目。潜在供应商可进入电子采购平台后在

“正在进行的项目”版块中选择项目进入在线获取采购文件流程并下载电子采购文件，电子采购文件售价零元。未按规定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响应。

注：采购文件获取阶段无资格审核流程，若电子采购平台显示有的也将直接通过。但潜在供应商应授权一名联系人处理文件获取具体事宜，并对应上传“供应商联系人授权函”（格式自拟）。如授权函内容缺失或错误，将做退回修改处理，修改通过后在开标/唱价前均可正常下载文件。

四、公告期限：本项目采购公告期限为5日。

五、响应截止时间和唱价时间：

响应截止时间和唱价时间：2025年06月19日09时30分，迟到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恕不接受。

六、唱价和响应平台：

- 1、供应商应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前按电子采购平台的操作步骤对其响应文件进行加密后递交（上传）至电子采购平台。
- 2、唱价程序在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所有供应商应登录电子采购平台参加唱价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响应文件解密。

七、其他须知：

- 1、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响应，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等串通响应，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判定为无效并依法各自接受有关监督部门的处罚。
- 2、本项目采取快速交易的采购方式进行，属于未列入中央预算单位现行集中采购目录且采购预算也未达到中央预算单位现行政府采购限额标准的采购人可以自主采购的项目。
- 3、本项目采用电子采购方式，并在电子采购平台（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网址为：<https://cz.fudan.edu.cn>）操作，进入平台后，供应商可在系统通知栏目下载供应商操作手册。电子采购平台技术咨询电话：400-808-5975转2。

4、响应文件需使用到CA加密和解密，操作步骤需严格按照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的要求进行。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复旦大学

地址：中国上海邯郸路220号

邮编：200433

联系人：张老师

电话：021-65641292

采购代理机构：中钰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港路211号中新传媒大厦18层18A

邮编：200120

联系人：魏俊强、刘晶晶

电话：021-52797856

邮箱：zhaobiao03@zyzbd1.com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注：本表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两者之间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号	内容
1	1	<p>项目名称：江湾校区教学楼更新高清中控、触控显示书写屏等设备</p> <p>公告发布媒体：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中心网站（czzx.fudan.edu.cn）、复旦大学信息公开网（xxgk.fudan.edu.cn）</p>
2	2	采购人名称： 复旦大学
3	2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中钰招标有限公司
4	4.2	<p>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p> <p>所属行业：工业</p>
5	8	对采购文件提出澄清问题的截止时间： 采购文件获取截止日当日18时（北京时间）
6	17.1	<p>响应保证金：响应保证金的金额为14000.00元；其有效期应至少能覆盖响应有效期（即其有效期的起始时间应不晚于响应截止时间，其有效期的届满日应不早于响应有效期的届满之日）；响应保证金收退规定见供应商须知17.3、17.4。</p> <p>响应保证金递交形式：响应保证金须从供应商基本账户汇出，供应商可以采用网上支付、电汇、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钞形式提交响应保证金。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保证金银行保函的，其格式应为可以接受的格式。</p> <p>响应保证金递交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港路211号中新传媒大厦18层18A。</p> <p>响应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p> <p>响应保证金汇款账户：</p> <p>开户行名称：中钰招标有限公司</p> <p>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北京华威支行</p>

序号	条款号	内容
		账号：671015888 在“转账用途”中标明“响应保证金-ZYSH-2025-0026”
7	18.1	响应有效期： 唱价后90天
8	19.1	电子采购平台： 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供应商应使用电子采购平台及其工具编制数据电文形式的响应文件，最终生成并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9	20.1	递交响应文件的方法： 通过电子采购平台递交数据电文形式的响应文件。唱价结束之前，本项目不接受纸质形式的响应文件。
10	21.1	响应截止时间： 2025年06月19日09时30分
11	24.1	唱价时间： 同响应截止时间
12	24.3	响应文件解密时限： 唱价时间到达后60分钟
13	24.5	唱价信息确认时限： 唱价记录表生成后10分钟
14	32.1	合同签约地点： 复旦大学
15	踏勘	<p>本项目踏勘要求：</p> <p>（一）踏勘形式：统一组织现场集体踏勘。</p> <p>（二）踏勘地点：上海市杨浦区淞沪路2005号复旦大学江湾校区教学楼（A、B教学楼）；</p> <p>（三）踏勘时间：2025年06月17日上午9:30，逾期不候；</p> <p>（四）踏勘联系人（代理机构联系人姓名）：魏俊强；联系方式：13564412195。</p> <p>（五）踏勘携带资料要求：参加现场踏勘的潜在供应商代表须携带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六）踏勘注意事项：</p> <p>1. 不按上述时间、地点集中的潜在供应商，视为放弃参加踏勘的权利，因未能参加踏勘现场而带来的损失，由潜在供应商自行承担。未</p>

序号	条款号	内容
		<p>踏勘现场或踏勘工作不详细的供应商，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理由而向采购人提出任何要求，采购人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p> <p>2. 每家潜在供应商可安排不超过 2 名代表参加踏勘，自备必要的工具和设备。</p> <p>3. 踏勘现场不提供停车位，请潜在供应商自行安排。</p> <p>4. 潜在供应商自行承担踏勘发生的全部费用。</p> <p>5.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口头介绍的情况，除以更正/澄清公告的形式发布、构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以外，其他内容仅供潜在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对潜在供应商据此做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p>
16	其他	<p>1. 响应文件的纸质归档：无</p> <p>2. 本次采购为首次采购，重新采购政策详见供应商须知中总则的3.5条款。</p>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采购文件适用于本须知前附表第1项所列项目的采购。

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本次采购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见本须知前附表第2项和第3项。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包件的响应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采购项目的响应。

3.2 供应商应未曾为采购人在本采购合同项下拟采购的对象提供设计、编制采购需求或者提供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3.3 供应商应满足响应邀请书中规定的合格供应商的各项资格要求。

3.4 如果本次采购允许两个或两个以上单位组成响应联合体参与响应，则整个响应联合体将被视为一个响应人，且组成响应联合体的牵头人及各成员应满足响应邀请书中所列明的相关资格要求。当由两个或两个以上单位组成响应联合体时，除须提交联合体各方各自的相关证明文件外，还应符合下列要求：

(1) 应随响应文件一起提交一份“联合协议”，该协议中应明确指定联合体的牵头人，阐明联合体各方的职责和分工，声明联合体各方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将承担各自独立和相互连带的责任；

(2) 联合体各方的职责和分工应与各自的特长、专业工作经验和资质等级允许承担的工作范围（若有时）相适应；

(3) 响应人的响应文件及成交后签署的合同文件，对联合体的每一成员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4) 除牵头人之外的联合体其他各方的单位负责人应签署并提交一份授权书，以证明联合体牵头人的资格；

(5) 联合体牵头人应被授权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承担责任和接受指令，并且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整个合同的全面实施；

(6) 联合体的各成员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参加同一合同的响应，也不得同时加入两个或两个以上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的响应，如有违反将取消全部相关响应人的响应资格；

(7)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联合协议”中分工承担该专业工作的资质等级较低的成员确定整个联合体该专业的资质等级。

3.5 本次采购如为首次公告项目，当参与唱价的供应商数量、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数量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数量不足3家时，本次采购失败。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采购人有权重新发布采购公告。

本次采购如为重新公告项目，当有效响应供应商不足3家但大于等于1家时，将进行2家或1家唱价或评审，但经评审完全响应采购文件实质性需求且除价格因素以外的评审得分达到60%分值的响应文件，方可视为有效响应，若无有效响应，项目再次采购失败。

3.6 如果本次采购允许合同分包履行的，则响应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的供应商，分包供应商均应满足响应邀请书中所列明的相关资格要求且不得再次分包。响应供应商和分包供应商除须提交各方各自的相关证明文件外，还应符合下列要求：

(1) 应随响应文件一起提交一份“分包意向协议”。该协议中应明确分包供应商；阐明分包供应商的职责和工作内容；声明在合同执行过程中由成交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 分包供应商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参加本次响应，也不得同时作为两个或两个以上响应供应商的分包供应商，如有违反将取消全部相关响应供应商的响应资格；

4.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策的规定

4.1 本项目的采购公告或采购文件中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任一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对于货物采购项目，要求拟供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且不能使用大型企业的商号或商标；对于服务采购项目，要求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本采购文件中所称的中小微型企业的含义均与此相同。

4.2 本项目所对应的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及所属行业见本须知前附表第4项。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中所提及的“从业人员”包括与企业建立劳动关系的职工人数和企业接受的劳务派遣用工人数。

4.3 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拟供产品如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生产的，供应商或响应联合体成员应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规定》（财库〔2022〕19号）规定填写和提交中小微企业正本声明函，评审时评审委员会将依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的规定对声明的中型、小型和微型企业作出认定，并在评审时对由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给予评审价格10%的扣除。如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格式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格式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执行上述支持中小微型企业的相同政策；如供应商为监狱或戒毒企业，则供应商须在其响应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或戒毒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或戒毒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执行上述支持中小微型企业的相同政策。供应商一旦成交将在成交公告中公告其声明函，并接受社会监督；若提供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4.4 本项目限制采购源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外（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等单独关境地区）制造的产品，用源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外制造的产品参与响应的响应文件将被判为无效。

5. 响应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编制和递交响应文件的所有费用，不论响应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 异议

如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供应商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响应邀请书中注明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全部异议，否则将不予受理。

二、采购文件

7. 采购文件的构成

7.1 采购文件包括：

章节	名称
	响应邀请书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第二章	采购需求一览表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合同条款
第五章	各种格式
第六章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第七章	评审办法

7.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的章节、条款、格式、图样、附表和附件。

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属于供应商的风险。根据评审办法的规定，没有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将被判为无效。

7.3 如果采购人在采购需求中给出了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或者参照的品牌及型号，则它们仅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供应商在其响应文件中可以选用替代的工艺、材料、标准、品牌和（或）型号等，但这种替代要实质上优于或相当于采购需求中的相关要求，并能使采购人满意。

8. 采购文件的澄清

任何要求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本须知前附表第5项规定的截止时间前按响应邀请书中采购代理机构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如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下同）发给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在该截止时间前收到的任何澄清要求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同时将书面答复发送给每个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9. 采购文件的修改

9.1 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采购文件进行修改。

9.2对采购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应立即以书面形式确认已收到了修改通知。

9.3为使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有充足的时间对采购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可以自行决定，酌情延后响应截止时间。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0. 响应语言

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响应活动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使用其他语言的资料，但有关的段落必须翻译成中文，在有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

11. 响应文件的构成

供应商编制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 (1) 按照本须知第12条要求填写的响应函；
- (2) 按照本须知第13条和第14条要求填写的响应报价表；
- (3) 按照本须知第15条要求出具的资格证明文件，以证明供应商是合格的，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
- (4) 按照本须知第16条要求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供应商提供的采购对象是合格的，且符合采购文件的规定；
- (5) 按照本须知第17条要求提交的响应保证金。

12. 响应函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第六章中所附的“响应函格式”完整地填写响应函。

13. 响应报价

13.1供应商所填写的任一报价项的报价均应包括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与该报价项相关的所有费用（包括所有软硬件、服务费用、可能有的关税、增值税及其他税费等）。

13.2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第六章中所附的格式完整地填写响应报价表，说明所提供的采购对象的名称、数量、规格、原产地及制造商（仅适用于货物）、数量、单价和总价。每项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3.3 供应商的报价不应有缺漏项。如有缺漏项，在授标时将被认为已包含在其他已报明价格的项目中（即合同价格将不予增加），但在评审时将把其他有效标中的该项最高报价计入该供应商的评审价格之中。

13.4 供应商在其响应内容清单中如有超出采购文件采购需求一览表及采购需求要求的附加、辅助或额外的服务、部件、配件等，不论其是否标明分项价格，在计算评审价格时一律不予扣除。除非供应商在其“响应函”和“响应报价汇总表”中对这一部分价格作出了明确申明，且在唱价时和唱价记录中已扣除了这部分价格。

13.5 响应报价表中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分开填写：对所提供的采购对象进行报价。该报价必须包括所有采购对象的费用、配套部件、人力成本、操作成本、管理费用、增值税和其他全部税费；

13.6 响应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递交的响应将视为非响应性的响应而被判为无效。

14. 响应货币

本采购项下的响应应以人民币（CNY）报价。

15. 资格证明文件

15.1 按照本须知第11条的规定，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响应和成交后有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5.2 供应商提交的证明其有资格参加响应和成交后有履行合同的文件应能使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满意，并符合下列要求：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为此，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第六章中所附的格式提供书面声明或以下三项证明材料：

(a) 财务状况报告。供应商应提供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也可以提供《财政部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方案》（财库〔2012〕124号）中规定的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作为财务状况报告的证明；

(b) 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指：由税务机关出具的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凭证或依法享受免税的证明；

(c)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指：由供应商当地社保中心或类似机构出具的含有参保人数信息的供应商交纳社保资金证明材料；

-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4)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5) 证明满足响应邀请书中规定的合格供应商的其他资格要求的文件；
-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15.3 供应商应填写并提交采购文件第六章中所附的资格证明文件。

16. 证明提供的采购对象合格性的文件

16.1 按照本须知第11条的规定，供应商应提交有关证明文件，证明其按合同要求提供的所有采购对象的合格性，并能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证明文件应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6.2 证明提供的采购对象能够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样和数据，供应商应提供：

- (1) 货物的技术内容和规格（或服务的内容和范围）的详细说明；
- (2) 项目实施计划；
- (3) 项目管理和技术人员、项目管理和技术支持方案等；
- (4) 售后服务计划（包括质量保证承诺、售后服务机构、维保计划和备品备件等）；
- (5) 业绩证明；
- (6) 供应商的相关证书、证明响应符合采购要求或针对第七章评审办法可提升响应竞争力的其他资料等；

(7) 逐条对采购需求进行评议，说明自己提供的采购对象是否作出了实质性响应，并按采购文件第五章中所附的格式逐条填报“技术响应/偏离表”；

(8) 对采购人提出的商务条款进行评议，并按采购文件第六章中所附的格式填报“商务响应/偏离表”。

16.3 凡是响应文件的商务或技术部分与采购文件的要求之间存在负偏离（即不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必须在响应文件的“商务响应/偏离表”或“技术响应/偏离表”中予以反映，否则在成交后一律不予考虑。但在评审时，如果在响应文件的“商务响应

/偏离表”和“技术响应/偏离表”之外发现上述负偏离的，则将作出对供应商不利的评价。

17. 响应保证金

17.1 供应商应提交一笔本须知前附表第6项规定的响应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响应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免遭因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因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损失时，可根据本须知第17.5条的规定不退还其响应保证金。

17.2 对没有随附响应保证金的响应，在评审时将视为非响应性的响应而被判为无效。

17.3 未成交人的响应保证金，将在采购人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退还。

17.4 成交人的响应保证金，将在成交人按本须知第32条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并按本须知第33条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后退还。

17.5 当发生下列任一情况时，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其响应函中承诺的响应有效期内撤销响应；
- (2) 成交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
 - (a) 根据本须知第 32 条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b) 根据本须知第 33 条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
 - (c) 根据本须知第 34 条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采购代理咨询服务费。

18. 响应有效期

18.1 供应商的响应应从采购文件规定的唱价之日起，在本须知前附表第7项所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响应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响应将被视为非响应性的响应而被判为无效。

18.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响应有效期届满之前，采购人可征得供应商的同意延长响应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采用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其响应保证金不会因此而不被退还，但如果该供应商通过了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其详细评审总分将被直接判定为零分。同意延长响应有效期的供应商既不能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但要相应延长其响应保证金的有效期。

19.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9.1 供应商应按照本须知第11条的要求，使用本须知前附表第8项规定的电子采购平台编制数据电文形式的响应文件。

19.2 凡采购文件的响应格式中要求供应商代表签名和加盖公章之处，响应文件对应文件均应由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或经正式授权并对供应商有约束力的代表签字和加盖供应商的单位公章（公章是指符合《国务院关于国家行政机关和企业事业单位印章的规定》国发〔1999〕25号）的单位正式印章。供应商是自然人时，无须加盖公章。如果要求加盖公章之处供应商加盖的响应专用章等其他印章，则必须同时提供加盖了公章的声明函，声明所加盖的响应专用章等其他印章与其单位公章具有同等效力，否则不予认可。下同）。由授权代表签字时，须在响应文件中加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其格式应符合采购文件第六章的规定（若供应商为非法人企业，应参照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的格式，由营业执照上的单位负责人签署授权书）。

19.3 供应商应按电子采购平台的要求将响应文件转换成规定的格式。

19.4 当要求供应商在递交数据电文形式响应文件的基础上在电子采购平台指定页面（或响应工具）的价格填报栏中直接填报价格时，上述响应文件及报价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供应商应保证相关内容间的一致性。如果在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详细评审或签署合同时发现某一供应商所递交上述文件或报价的内容存在不一致时，除按评审办法规定的报价计算错误修正外，评审小组和采购人都将按不利于该供应商的原则进行处理。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20. 响应文件的密封、标记和发送

20.1 本次采购要求供应商按本须知前附表第9项所规定的方式递交响应文件。

20.2 供应商应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前按电子采购平台的操作规程对其响应文件进行加密后上传至电子采购平台。

20.3 由于供应商的原因造成其响应文件未加密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信息的意外泄露不承担责任。

20.4 对未按规定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逾期送达，未按规定加密或未按规定上传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

21. 响应截止时间

21.1 采购代理机构收到响应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本须知前附表第10项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响应截止时间之后，电子采购平台将不再接受供应商上传响应文件。

21.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9条的规定，通过修改采购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后响应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与供应商之间受响应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后至新的截止时间。

22. 迟交的响应文件

按照本须知第20.4条和第21条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并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之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23. 响应文件的修改、撤回和撤销

23.1 供应商在上传响应文件后，可以通过电子采购平台修改其响应文件，但必须在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之前撤回并重新上传修改后的响应文件。唱价时将以响应截止时间之前最后一次上传的响应文件为准。

23.2 供应商在上传响应文件后，可以通过电子采购平台撤回其响应文件，但必须在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之前进行撤回操作。

23.3 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23.4 根据本须知第17.5条的规定，在响应截止时间至供应商承诺的响应有效期届满这段时间内，响应人不得撤销其响应，否则其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五、唱价与评审

24. 唱价和解密

24.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本须知前附表第11项规定的时间组织公开唱价。

24.2 唱价程序在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所有响应人应准时登录电子采购平台在线参加唱价。

24.3 唱价时间到达后，响应人应在本须知前附表第12项所规定的时间内按电子采购平台的操作步骤对其响应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倒计时结束后，不论唱价成功与否，响应人上传的数据电文形式响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放弃响应，如已解密但因响应人原因无法正常打开的视为响应无效，相关责任均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24.4响应文件解密后，电子采购平台将根据响应文件的内容生成唱价记录表。只有在唱价时汇总生成的报价变更声明才能在评审时予以考虑。

24.5唱价记录表生成后，响应人应及时检查唱价记录表的数据是否与其响应文件一致，并在本须知前附表第13项所规定的时间内按电子采购平台的操作步骤对唱价结果和过程进行确认和电子签名。因响应人自身原因未能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确认并签名的视为其认可唱价结果和过程。

25. 资格审查

25.1唱价结束后，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的资格等进行审查，审查的内容包括：

(1) 供应商的资格是否符合本项目响应邀请书中列明的对合格供应商的资格要求（供应商应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 对于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或预留部分预算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是否按规定对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部分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不适用）；

(3) 是否存在不同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相互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4) 是否存在供应商曾为采购人在本采购合同项下拟采购的货物或服务提供设计、编制采购需求或者提供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5) 对接受联合体的响应，以联合体形式参与响应的响应人是否未按规定提交联合协议，或者提交的联合协议未明确牵头人、各成员间的分工和一旦成交将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或者响应人以单独或联合成员形式在不同响应人中出现两次以上的（本项目不适用）。

26. 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26.1公开唱价后，直至向成交人授予合同为止，凡与对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响应人及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6.2在评审过程中，如果响应人试图在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或）评审小组的评委施加任何影响，其响应将被判为无效。

27. 响应文件的澄清

为有助于对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审小组或经评审小组授权的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响应人对其响应文件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对响应价格或响应文件中的其他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28. 评审办法

本次采购将按采购文件第七章评审办法所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

六、授予合同及其他

29. 合同授予标准

除本须知第30条规定外，采购人应将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能够满意履行合同义务的综合评分得分最高的响应人。

30. 采购人接受和拒绝任一或所有响应的权利及采购失败的情况

30.1 当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保留在授标之前的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一响应、宣布采购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响应的权利，对受影响的响应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31. 成交通知书

31.1 在响应有效期届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通知的形式通知成交人。

31.2 成交通知书将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之一。

32. 签订合同

32.1 成交人应当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之日起三十（30）天内，按照采购文件和成交人响应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合同签订地点为本须知前附表第14项注明的地点。

32.2 除不可抗力外，成交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向其退还响应保证金；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采购。成交人未在法律规定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除采购人原因之外），或者拒绝按照采购文件和成交人响应文件的规定签订合同均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3. 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

33.1 合同条款中约定履约保证金退还的方式、时间、条件和不予退还的情形，明确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

33.2 响应人可以采用网上支付、电汇、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银行保函的，其格式应为采购人可以接受的格式。

33.3 如果成交人没有按照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签订合同，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有充分理由取消原先发出成交通知书，并不退还其响应保证金。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将本标授予评审小组推荐的下一个成交候选人，或重新采购。

34. 采购代理咨询服务费

本次采购的采购代理咨询服务费由成交人支付，支付标准以成交通知书中列明的总成交金额为准，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所规定的收费标准乘以62.68%计算；支付时间为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十四（14）天内。如果成交人未按上述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采购代理咨询服务费，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退还其响应保证金。

35. 响应保证金提交和退还操作

35.1 接收响应保证金的银行账户信息

- (1)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北京华威支行
- (2) 户名：中钰招标有限公司
- (3) 账号：671015888

35.2 提交响应保证金的地点和时间

- (1) 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港路211号中新传媒大厦18层18A
- (2) 时间：每个法定工作日的正常工作时间（北京时间9:00时~11:30时和13:00时~16:30时）

35.3 响应保证金的提交

35.3.1 响应人可以采用网上支付、贷记凭证、电汇、银行本票、银行汇票、支票、保函等形式提交响应保证金。为提高效率，鼓励响应人用网上支付、贷记凭证或电汇方式提交响应保证金。

35.3.2 响应人不得以现钞方式提交响应保证金。

35.3.3 响应人应当按照下列方式办理响应保证金的提交手续：

(1) 当采用网上支付、贷记凭证或电汇方式提交响应保证金时，应在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之前，将相应款项直接付至接收响应保证金的银行账户（以实际到账时间为准，宜适当提前办理）。

(2) 当采用银行本票或银行汇票方式提交响应保证金时，应在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之前，委派代表携带银行本票或银行汇票，到提交响应保证金的地点办理响应保证金提交手续；在办理过程中，响应人代表须向采购代理机构的经办人明确申明项目编号等信息。

(3) 当采用支票方式提交响应保证金时，应在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的3个工作日之前，委派代表携带支票，到提交响应保证金的地点办理响应保证金提交手续；在办理过程中，响应人代表须向采购代理机构的经办人明确申明项目编号等信息；响应人应保证提交的支票不是空头支票和不被银行退票，否则，在评审时将被视为未按规定提交响应保证金处理。

(4) 当响应人选投一个采购项目的多个包件或标段且合并提交响应保证金时，必须在响应文件中用表格或其他方式清晰注明每个包件或标段的响应保证金金额。如响应人未在响应文件中注明其所响应各包件或标段的响应保证金金额，且合计的保证金金额又不足时，评审小组将按其所投全部包件或标段的响应保证金均不符合要求来处理。

35.4 响应保证金的退还

35.4.1 在具备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的条件之后，采购人和（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除发生采购文件规定的采购人和（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退还响应保证金的情况之外，在成交人与采购人签订成交合同且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成交人提供的合同扫描件之日起的5日内，其提交的响应保证金将自动按原路退还，请注意查收退款邮件（邮箱为成交人在采购代理机构处登记的项目联系人邮箱）和退款。如果在规定时间内未收到退款，请及时与项目负责人联系。

35.4.2 在具备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的条件之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向未成交人发出未成交通知书，除发生采购文件规定的采购人和（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退还响应保证金的情况之外，在收到通知书之日起的5个工作日内，未成交人提交的响应保证金将自动按原路退还，请注意查收退款邮件（邮箱为未成交人在我司登记的项目联系人邮箱）和退款。如果在规定时间内未收到退款，请及时与项目负责人联系。

35.4.3对采用网上支付、贷记凭证、电汇、银行本票、银行汇票或支票方式提交的响应保证金，在退还的同时还将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向响应人支付响应保证金的利息。

35.4.4对采用银行保函形式提交的响应保证金，将只根据响应人的要求退还保函正本，不支付响应保证金的利息。

35.5其他

对于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响应保证金未及时到账等情况，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中钰招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廉洁自律承诺

为了加强公司的廉政建设，规范从业人员的代理行为，充分体现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确保公司代理的各类项目均能依法、合规地进行操作，防止出现违法、违纪行为，特制定本廉洁自律承诺。

本廉洁自律承诺将在公司代理的每个采购项目的采购文件中予以公布，以接受采购活动有关当事人（包括监管部门、采购人、评审专家、响应人等，下同）的监督。

公司所有从业人员在采购代理工作中须自觉遵守下列规定：

（1）不索取或接受采购人、响应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馈赠的现金、礼品、礼物、有价证券及其它财物等，无法拒绝的一律上缴。

（2）不要求响应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报销应由个人或公司支付的各项费用。

（3）不接受响应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安排的宴请、旅游、娱乐或其他有悖于法律规定和职业道德的各种活动。

（4）除采购人之外，在响应截止时间（包括提交谈判响应文件及报价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前不对外泄露潜在响应人的名称及数量；除依法公示评审结果或发出有关通知之外，不对外泄露评审情况，保守有关当事人的商业秘密。

（5）不与采购人或响应人串通，搞虚假响应，或者协助响应人作假、作弊、串标、陪标或围标等。

（6）除支付合理评审费之外，不向评审专家提供其他财物或好处以影响或干扰其独立、客观和公正地履行评审职责。

（7）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自觉接受有关当事人及社会的监督。

（8）积极配合有关监管部门采取的对各类违法、违规行为的调查和处理。如公司人员有违反上述规定行为，有关当事人均可向公司反映，或直接向有关监管部门或纪检、监察部门举报。

公司监督电话：010-60624505，传真：010-60624505-840

中钰招标有限公司

第二章 采购需求一览表

采购需求一览表

本项目具体采购清单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最高限价/分项最高 限价（人民币）
一、显示系统			70.3
1	触控显示书写屏	37台	
二、中控系统			
1	融合控制终端	37套	
三、IP电话系统			
1	IP电话服务器	1台	
2	IP电话总机	1台	
3	IP电话分机	37台	
四、系统对接			
1	物联管理主机	1台	
2	系统对接	1套	
五、其它			
1	教室接入交换机	37台	
2	24口千兆交换机	1台	
3	讲台开孔及修复	36个	
4	线材辅件	37间	

1 本项目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本次采购核心产品为“二、中控系统”中“1 融合控制终端”。

2 当两家以上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响应人提供的核心产品是同一品牌时，或者响应人提供的所有产品是由同一家集成商集成的（其中的“品牌”适用于无需集成的指定设备采购项目，“集成商”适用于要求由响应人负责完成系统方案和深化设计，系统所含诸多设备、软件的选型、配置、供货、安装、单机调试和系统联调的成套系统设备采购项目），只有综合得分最高的响应人

具有被推荐为成交候选人的资格（综合得分并列时由评审委员会通过随机抽取决定推荐对象），其他响应人的响应将按无效处理。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总则

1 本采购需求所提出的要求是对本次采购欲采购对象的基本技术要求，并未涉及所有技术细节，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规范的全部条款。响应人应保证其提供的采购对象除了满足本采购需求的要求外，还应符合中国国家、地方等有关标准、规范（尤其是必须符合中国国家标准的有关强制性规定）。除本采购需求有例外说明外，当上述标准、规范的有关规定之间存在差异时，应以要求高的为准；当上述标准、规范的有关规定与本采购需求的规定之间存在差异时，应以本采购需求为准（但当中国国家标准的有关强制性规定严于本采购需求的规定时，响应人应在获取采购文件后，尽快向采购人提出，以取得采购人的确认，如果响应人没有提出，则在成交后采购人仍有权在合同价格不变的前提下要求成交人按中国国家标准的有关强制性规定执行）。如响应人所投产品或服务有优于或超出本采购需求，或者优于或超出中国国家、地方等有关标准、规范之处，可以在响应文件的《技术响应/偏离表》中列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便评审小组在评审时能够作出对其有利的评估。

2 除有特殊说明之外，本采购需求中所有指定的具体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均应理解为是采购人可接受的最低要求。也即，当对应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是越小越好时，则指定的具体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应理解为是上限值或最大允许范围；当对应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是越大越好时，则指定的具体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应理解为是下限值或最小允许范围。

3 响应人针对采购文件中所规定的各项要求的响应不得弄虚作假。响应人成交之后，如果其实际提供的产品或服务的技术指标或状态达不到其在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参数值或水平时，采购人将向有关监管部门报告其弄虚作假行为；同时该响应人还应就其每一项达不到承诺值或承诺水平的技术指标或要求向采购人支付违约赔偿，且采购人保留终止合同的权利。

4 本采购需求中所有加注“★”号的要求均为主要要求，响应人在响应文件中应对这些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对于技术规格的主要要求，响应人应提供技术支持资料。如果响应人的响应文件未对任意一项主要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或者未按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其响应文件将被判为无效。技术支持资料以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如通过3C认证的证书）或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拟供货物制造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彩页或说明书纸质版扫描件为准（响应人自拟编辑的文档不予认可），若

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或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与拟供货物制造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彩页或说明书纸质版扫描件不一致，以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或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对于非标准和非通用的设备，响应人也可提供此前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合同技术规格及最终的性能检验报告（应有用户代表签名）作为技术支持资料，上述技术支持资料只能用于印证响应人自称符合而实际不符合的情形，不能用于相反的印证，下同。

5 本技术规格中所有加注“▲”的为重要指标，响应人除须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填写偏离表外，还应对重要指标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如通过3C认证的证书）或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拟供货物制造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彩页或说明书纸质版扫描件为准（响应人自拟编辑的文档不予认可）。未按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的，本项不得分。对于非标准和非通用的设备，响应人也可提供此前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合同技术规格及最终的性能检验报告（应有用户公章）作为技术支持资料，上述技术支持资料只能用于印证响应人自称符合而实际不符合的情形，不能用于相反的印证，下同。

6 响应人针对采购文件中所规定的各项要求的响应不得弄虚作假。响应人成交之后，如果其实际提供的产品或服务的技术指标或状态达不到其在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参数值或水平时，采购人将向有关监管部门报告其弄虚作假行为；同时该响应人还应就其每一项达不到承诺值或承诺水平的技术指标或要求向采购人支付违约赔偿，且采购人保留终止合同的权利。

二、采购需求

1 项目概况

本次项目建设共涉及37间教室，位于复旦大学江湾校区。项目以现有教学设备的升级改造为重点，依托数字化、智能化技术手段，旨在为师生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教学支持，提升教学质量与学习效果。

本次升级改造的37间教室，包含显示系统、中控系统、IP电话系统等子系统的建设，整合教室内利旧设备，纳入中控系统实现智能化管控。中控系统须接入复旦大学第六教学楼现有的物联管理系统，远程管理、控制教室内设备，实现教学设备智能化、操作便捷化，满足现代化教学环境的需求，提升教学效率与管理水平。

教室具体如下：

37间教室表

序号	校区	教学楼	教室号
1	江湾校区	A 楼	JA101
2			JA102
3			JA103
4			JA104
5			JA105
6			JA106
7			JA201
8			JA202
9			JA203
10			JA204
11			JA205
12			JA206
13			JA301
14			JA302
15			JA303
16			JA304
17			JA305
18			JA306
19		B 楼	JB100
20			JB101
21			JB102
22			JB103
23			JB105
24			JB106
25			JB201
26			JB202

27			JB203
28			JB205
29			JB206
30			JB208
31			JB301
32			JB302
33			JB303
34			JB305
35			JB306
36			JB307
37			JB308

利旧设备如下：

利旧设备品牌表

序号	利旧设备名称	利旧设备品牌
1	投影机	EPSON、Sonnoc、Panasonic
2	投影幕布	ANYA、Redleaf、THREELEAVES、GRANDVIEW、VIEWSTAR、ANLVA
3	功放主机	CROWN、音桥
4	蓝牙话筒	迈致
5	摄像机	维海德

2 技术要求

2.1 显示系统

2.1.1 触控显示书写屏：有效显示尺寸 ≥ 27 英寸，支持 ≥ 10 点电磁电容触控；分辨率： $\geq 3840*2160$ ，亮度： $\geq 350\text{cd/m}^2$ ，可视角度：水平 $\geq 170^\circ$ ，垂直 $\geq 170^\circ$ ；

2.1.2 视频输入端口数量：视频输入端口： $\geq 2*DP$ 、 $\geq 2*HDMI$ 、 $\geq 1*usb2.0$ （支持触控）。

2.2 中控系统

2.2.1 融合控制终端： ≥ 1 台融合控制终端、 ≥ 1 个操作模块；

2.2.1.1▲整机采用静音设计，内部不含噪声源，至少支持7*24小时不间断运行；

2.2.1.2▲采用嵌入式操作系统，启动时间 ≤ 4 秒；

2.2.1.3交流电源控制端口 ≥ 4 路220V、总额定功率 $\leq 4000\text{W}$ 、具备设备电源输出管理功能，具备时序通断电及根据智能策略通断电功能；

2.2.1.4内置 ≥ 5 路双向RS232串口模块，支持双向握手能力，具备外接串口设备控制的基础上同时实现设备状态的获取，并通过主机网络接口需实现数据透传功能；

2.2.1.5 内置 ≥ 3 路RS485模块，支持3路接口可独立收发通讯协议并互不干扰，具备单独或同步设备控制和状态获取，并通过主机网络接口可实现数据透传功能；

2.2.1.6 内置 ≥ 4 路I/O模块，支持输入及输出能力，支持输出指定宽度的高低电平，I/O口在收到高低电平时可触发设定的控制指令；

2.2.1.7 内置 ≥ 2 路RELAY模块，支持独立开关控制、时序开关控制、策略开关控制等指令；

2.2.1.8 内置 ≥ 1 路RJ45网络模块，支持以太网远程监视和控制功能。

2.2.1.9★ 内置 ≥ 4 进4出HDMI矩阵，支持将模拟音频信号与其相对应的HDMI信号分离，并路由到音频输出；

2.2.1.10▲ HDMI支持不低于12位色深，支持3D显示和 $\geq 4K/60HZ$ 分辨率，支持信号源优先级自动切换能力；

2.2.1.11 操作模块：采用一体化机身设计，电容触摸，屏幕尺寸 ≥ 7.0 英寸嵌入式实时操作系统，启动时间 ≤ 4 秒，无风扇低噪音，支持7*24小时不间断运行，支持节能模式，具备手指触摸进行唤醒。；

2.2.1.12 操作模块，具有 ≥ 1 路SD卡接口， ≥ 1 路RS485通讯接口，支持连接RS485通讯协议接口设备；；

2.2.1.13 操作模块支持定制操作界面和场景，包含但不限于按钮大小、文字、位置、数量及按钮执行的命令；

2.2.1.14▲ 操作模块支持中英文界面切换，支持锁定功能，包含但不限于超时锁屏、本地按钮触发解锁、密码解锁；

2.2.1.15▲ 支持触摸屏级联，支持多块触摸屏操作控制主机。

2.3 IP电话系统

2.3.1 IP电话服务器

2.3.1.1 支持同时注册 ≥ 250 个SIP设备，支持 ≥ 50 路并发通话， ≥ 250 个SIP中继；

2.3.1.2 具备 $\geq 320 \times 240$ 像素彩色LCD显示屏，自带触摸按钮和触摸滚动条；

2.3.1.3 支持呼叫停泊、呼叫转移、来电显示、免打扰、定制时间、紧急呼叫、黑名单/白名单等功能；

2.3.1.4 支持按时间及拨打类型显示通话统计结果，支持通话自动录音、一键录音功能；

2.3.1.5接口要求：≥3个自适应千兆以太网口，支持PoE+，≥1路USB 3.0接口，≥1路SD卡接口；

2.3.1.6存储要求：≥1GB系统内存，≥32GB本地内存；

2.3.1.7须提供完整的API接口开放供第三方平台整合。

2.3.2 IP电话总机

2.3.2.1支持≥1个SIP账号，≥2条通话线路，

2.3.2.2内置≥2个10/100M自适应交换式以太网口；

2.3.2.3具备≥132x48像素LCD显示屏；

2.3.2.4支持上、下、左、右、OK、导航键、≥3个可编辑软按键；

2.3.2.5提供包含但不限于传呼/对讲、Home、语音信箱、通讯录、转移、会议、保持、耳机、静音、发送/重拨、免提、音量调节+/-等按键；

2.3.2.6支持本地存储≥500条通讯录记录、≥200条通话记录。

2.3.3 IP电话分机

2.3.3.1内置≥1个自适应10/100Mbps以太网口，支持PoE；

2.3.3.2支持≥2个SIP账号，≥2个线路，≥3个可编程键，≥10个快速拨号键；

2.3.3.3具备包含但不限于拨号、重拨、语音信箱、呼叫保持、故障转移呼叫、多播寻呼等功能；

2.3.3.4支持G.711、G.729、G.726、G.722、G.723、iLBC多种语音编码；

2.3.3.5支持包含但不限于安全引导、随机默认密码、每个设备的唯一安全证书、管理员级密码、256位AES加密配置文件、SRTP、TLS、802.1x介质访问控制等安全认证。

2.4 系统对接

2.4.1物联管理主机

2.4.1.1采用一体化机架设计，高度≤2U；

2.4.1.2处理器：采用X86架构，≥16核心，主频≥2.1GHz；

2.4.1.3采用≥2个千兆以太网口；

2.4.1.4内存≥32G；

2.4.1.5存储≥2T*3，支持RAID5；

2.4.1.6操作系统采用包括但不限于CentOS或Debian或Windows。

2.4.1.7整机须内置物联管理系统，系统要求如下：

- (1) 采用B/S架构，支持网页端与H5移动端适配，并对界面显示内容进行编辑；
- (2) 支持用户对设备类型、品牌等多层级信息进行配置管理，并添加各个设备类型的控制协议，查看已添加设备协议的控制指令；
- (3) 支持用户添加不同类型的场地，并按场地建组分类设备控制；为节省初始操作时间，提供场地复制功能；
- (4) 支持用户添加不同类型的设备，选择设备类型后后台自动显示关联协议；支持以设备组的方式进行组合控制；
- (5) 支持教室设备能耗统计，查看监测的总负载电流、总电压、总功率、总电能、功率因数，每个独立单元的负载电流；
- (6) 支持查看教室设备的使用记录信息，包含但不限于操作人、操作时间、场地、操作动作、操作设备、操作指令、操作途径等不少于8种使用记录信息；
- (7) 支持实时反馈教室及设备的各种异常进行告警状态，显示故障标识，显示故障信息；
- (8) 须提供物联管理相关的软件著作权证书复印件。

2.4.2系统对接

2.4.2.1利旧设备须与融合控制终端对接，实现在操作终端上控制教室内利旧设备；

2.4.2.2利旧摄像机、本次建设的融合控制终端、本次建设的IP电话系统须与复旦大学第六教学楼物联管理系统对接，实现对教室内设备的远程管理和控制。

2.5 其它

2.5.1教室接入交换机：利用教室现有旧交换机，37个利旧的交换机型号为：水星（MERCURY）10口千兆8口poe交换机，双上联 MSG10CP；

2.5.2 24口千兆交换机

2.5.2.1交换容量 $\geq 336\text{Gbps}$ ，包转发率 $\geq 108\text{Mpps}$ ；

2.5.2.2支持 ≥ 24 个千兆电口， ≥ 4 个万兆SFP+光口；

2.5.2.3支持MAC地址 $\geq 16\text{K}$ ，ARP表项 $\geq 4\text{K}$ ，支持 $\geq 4\text{K}$ 个VLAN，支持Voice VLAN，基于端口的VLAN，基于MAC的VLAN，基于协议的VLAN；

2.5.2.4支持IP、MAC、端口、VLAN的组合绑定；

2.5.2.5采用无风扇设计，自然散热；

2.5.2.6至少包含 ≥ 2 个万兆单模光模块。

2.5.3线材辅件所需的视频线、电源线、网线、USB触控线等，响应人需根据现场情况进行实测踏勘匹配对应的数量和型号，费用包含在本次报价中；

2.5.4★所有设备、线缆敷设、安装调试及安装调试过程中的讲台开孔及修复、系统对接等费用等全部费用应一并包含在响应总价内，一旦成交，采购人不因任何原因增补任何费用（响应文件内响应人须提供针对该★号指标要求所涵盖事项的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响应人公章）。

3 质保要求、售后服务及培训等要求

3.1 质保要求：

3.1.1 设备（含易损件）质保期自验收合格日起不低于 3 年，并提供终身维护和维修。

3.1.2 质保期内，非人为因素导致的设备及系统故障，采购人要调查故障原因并修复直至满足最终验收指标和性能的要求，所需要的维修费用（包括零部件费用、维修费用）均由响应人承担；如需返厂维修或现场维修期限较长的，则顺延质保期，所产生相关费用均由响应人承担。在质保期内，响应人负责免费更换损坏的设备或部件、修复软件漏洞，负责系统的调试、维护等。响应人应对设备进行定期巡检，并提供长期技术支持服务。响应人需提供年度定期上门维护保养，定期维护保养次数不少于 2 次，软件定期更新维护，包含软件问题排查和升级、免费的功能模块优化、软件使用优化等以及配套工作流程优化等服务，产生的费用均由响应人承担。

3.1.3 质保期满前1个月，响应人应免费对设备进行检测、保养和维护，同时出具设备各项性能测试报告，并提出相应的使用建议，确保设备在质保期外能够更好地运行。

3.1.4 质保期过后，响应人须对所提供的系统定期进行检查并提出修正、升级等建议。

需提供年度定期上门维护保养，定期维护保养次数不少于2次，软件定期更新维护，包含软件问题排查和升级、免费的功能模块优化、软件使用优化等以及配套工作流程优化等服务。能提供广泛、即时、优惠的技术服务，并提供质量上乘、价格合理各种配件

，且承诺以不高于市场价80%的优惠价供应维修零配件，不收取任何其他费用。保证供应设备质保期后5年内所需的备品、备件。

3.2 响应人所提供的产品须为全新未拆封原装正品。响应人保证所售出的产品享有合法的权益，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权益，如发生权益纠纷问题，由响应人全权承担相关责任及经济赔偿。

3.3 供货要求：合同生效后，响应人应协助安装调试前的准备工作。货物到达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后，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10 天内进行安装调试，直至验收通过。运输、安装、调试、保险等费用由响应人承担。

3.4 实施要求：本项目包括所采购的所有产品的送货、设备安装、系统调试、数据对接、验收、培训及运维等。响应人应承担为保证本项目各个系统及模块正常运行所需要的环境搭建等工作，由上述要求产生的费用全部包含在本项目报价中。

3.5 售后服务标准及服务效率要求：质保期内软硬件系统出现故障影响正常运行的，提供 7×24 小时技术支持，迅速解决设备故障和采购人问题，响应人应在接到故障通知后 1 小时内作出响应，2 小时内到达现场维修，24小时如不能修复则提供备用设备。在设备免费保修期内，如响应人未及时响应，采购人有权安排他人到场维护，相关费用从项目质量保证金内扣除。在保修期内，如果系统发生故障，响应人要调查故障原因并修复直至满足最终验收指标和性能的要求，或者更换整个或部分有缺陷的材料。以上各项都应是免费的。

3.6 培训方案：仪器安装调试合格后，响应人需负责对用户技术人员（至少4人）进行免费现场培训，培训内容包括仪器的性能、原理、操作、保养和维护等，培训日程视采购人实际情况安排（培训教员的培训费、旅费、食宿费等费用和培训资料费均包含在本次响应报价中）

3.7 实施方案：根据现场实际情况提供本项目所采购产品综合布置点位图、系统图、管线图等针对性的设计方案。

3.8 包装、运输要求：

3.8.1 响应人应自行准备符合本合同所供机械设备特性要求的运输，快递以及物流方式运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3.8.2 响应人应对交通情况和当地政府运输时限及通道的限制规定(不论是正常还是临时情况)有充分的了解和理解及准备，不能因此提出索赔或要求延长或不合理地变更交货地点和时限，运输过程中的安全事故及货物的毁损灭失由响应人全部承担；

3.8.3 响应人对提供的全部机械设备及配件须采用相应的国家、国际惯例要求的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包装应适用于长途和工程所在地运输（包括海上运输），并具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腐蚀、防锈、防爆炸和利于装卸等保护措施，以确保机械设备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3.8.4 由于货物包装不充分或不适当而造成的货物残损、灭失应由响应人负责。响应人应在每个包装箱上用不褪色的颜色标明尺码、包装箱号码、毛重、净重及“此端向上”“防潮”“小心轻放”等标记。

3.9 响应人根据现场实际情况提供针对性设计方案，方案需完整且具有针对性。

4 主要验收标准

4.1 货物安装完成正常运行15天后，对项目进行验收。

4.2 验收指标：

4.2.1 货物验收的标准至少要达到应标时的所有技术参数标准。若达不到，属于质量问题，根据用户要求，免费更换新货物或全额赔偿；成交单位若违约，采购人将依法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4.2.2 货物到达使用现场后，由设备响应人与用户共同开箱验收后免费安装、调试、竣工验收等。

4.2.3 成交响应人负责在用户现场安装、调试货物并交付使用，自带必要的工具，安装、调试及所派人员的一切费用由设备成交响应人承担。

4.2.4 成交响应人系统调试完成后，提供技术文档及操作指南，应包含设备操作手册、维护指南等，提供系统集成文档项目图纸。

4.2.5 成交响应人须组织对本次项目提供的软件系统进行性能测试和压力测试，并向甲方提供测试报告。

4.2.6 货物安装调试完成，正常运行15天后，成交响应人提交验收申请，学校按验收相关规定结合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合同等项目文件内容对项目进行验收。

4.3 违约责任：

如验收达不到规定要求，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货物或拒绝付款，响应人若违约，采购人将依法追究相应法律责任；按复旦大学买卖合同中相关条款执行。

5. 其他商务要求

5.1.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安装调试完成并通过验收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100%）。

5.2. 时间要求：2025年8月15日前完成交货、安装、调试等全部工作。

5.3. 交付地点：上海市杨浦区淞沪路2005号复旦大学江湾校区教学楼。

5.4. 响应人在签订合同时，不得提出附加条件和不合理要求，否则将取消其成交资格。项目签订合同后，由于响应人原因导致项目延误或无法按原计划执行的，响应人须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赔偿采购人相应的损失。

5.5对接要求：

学校第六教学楼已建成的物联管理系统品牌型号为：“INSAISYS 物联管理系统”。已建成的物联管理系统采用B/S架构，支持行业标准通讯协议，具备标准API接口，采用Http协议和Restful接口类型。响应人若成交后，学校将协调各现有平台系统响应人提供API接口协议和相关技术参数。**详细的系统对接要求如下：**

5.6.1 利旧设备与融合控制终端对接：

原有教室内利旧设备须与融合控制终端，实现在操作终端上控制教室内利旧设备，控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投影开关、幕布升降、音量调节等，支持教学场景模式切换。

5.6.2 利旧摄像机、本次建设的融合控制终端、本次建设的IP电话系统与复旦大学第六教学楼物联管理系统对接：

利旧摄像机、本次建设的融合控制终端、本次建设的IP电话系统须与复旦大学第六教学楼物联管理系统对接，实现对教室内设备的远程管理和控制；实现IP电话接通后，物联管理系统上自动弹窗该教室实时监控视频。

5.6视频演示要求：

5.6.1 本次须提供物联管理主机的相关功能视频演示，响应人应将演示内容录制成视频，通过在真实环境中录制，视频中需标明功能演示项及对应的时间段。每个功能模块视频演示的讲解过程必须连续，不能出现拍摄镜头切换、多个视频片段拼接，否则视为无效的演示文件。

5.6.2 演示视频要求的格式：每个功能模块视频演示时长不超过1分钟，MP4格式；演示视频请同步上传平台，若因无法打开或者其他包括但不限于格式原因等导致评审专家无法评审，后果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5.6.3 仅要求响应人展示真实环境演示相关软件的前端界面，验证相关软件的功能和操作便利性，不包含后台数据库。演示内容不应涉及泄漏个人信息、隐私和商业秘密的内容，若演示视频中不可避免出现相关内容，响应人也应在相应地方打马赛克或模糊处理。

5.6.4 采购人有权要求响应人对视频内容与实际环境进行对照核实，如有实质性内容修改视为提供虚假材料。

5.6.5 物联管理主机具体演示要求如下：

5.6.5.1 支持用户对设备类型、品牌等多层级信息进行配置管理，并添加各个设备类型的控制协议，查看已添加设备协议的控制指令；

5.6.5.2 支持用户添加不同类型的场地，并按场地建组分类设备控制；为节省初始操作时间，提供场地复制功能；

5.6.5.3 支持查看教室设备的使用记录信息，包含操作人、操作时间、场地、操作动作、操作设备、操作指令、操作途径等不少于8种使用记录信息。

5.6.6 采购人提供演示视频功能所需对接的设备环境，响应人可在踏勘结束后进行现场实际视频录制。 现场视频录制时间：2025年06月17日下午13:30分至下午17:30分；现场视频录制地址：上海市杨浦区国年路286号对面复旦大学第六教学楼6203室； 现场联系人：魏俊强；联系方式：13564412195。

第四章 合同条款

合同编号：_____

买卖合同

甲方：复旦大学
住所：上海市邯郸路220号
法定代表人：金力

乙方：_____
住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甲乙双方就_____购销事宜进行了协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达成一致。
现为约明双方权利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的规定，订立合同如下，以昭信守：

第一条 甲方向乙方采购_____（品名）（以下统称“产品”，产品具体描述见附件一），总价为人民币_____（¥ _____元，单价为人民币_____（¥ _____元）。

第二条 乙方确认，其向甲方销售的产品不是法律、行政法规禁止或者限制转让的物品，且该产品的型号、规格、数量、质量、性能、配件等依次符合双方在本合同附件中的约定和封存的样品，甲方的成交通知书、采购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和向甲方作出的其他承诺，原厂产品质量标准，国家、地方和行业标准及规范。

第三条 在产品全部安装验收合格后三十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相当于总价95%的货款_____元。

甲方根据乙方开具的足额合法发票向乙方指定银行账户支付前款约定的货款。

第四条 乙方应在_____年 月 日前将产品运抵复旦大学_____，向甲方交付产品。乙方向甲方交付产品前，产品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 乙方应采用通用的，或者双方约定的方式包装、运输其向甲方交付的产品，并承担产品的包装、运输及保险费用。

第六条 甲方应在乙方交付产品后__个工作日内，根据本合同第二条的约定组织验收。

产品全部或者部分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对不合格产品进行无偿更换，并由甲方根据前款约定再次组织验收。更换产品再次验收不合格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双方应在本合同权利义务终止后向权利人返还与本合同项下条款相关且已发生转移的财产，乙方应按相当于产品价格20%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甲方没有及时组织验收的，自乙方交付产品后届满__个工作日起视为验收合格。

第七条 产品验收合格后的__个月为产品质量保证期。乙方应在产品质量保证期内提供7×24小时的维修服务响应，并无偿提供维修服务、更换原装配件。如需返厂维护或现场维护期限较长的，则顺延质保期，所产生相关费用均由响应人承担。产品质量保证期结束后五年内，应继续提供7×24小时的维修服务响应，并以最优惠价格提供维修服务、更换原装配件。

第八条 甲方指定的联系渠道是：

通讯地址：上海市杨浦区邯郸路220号复旦大学（200433）

电话/传真：021-_____

电子信箱：_____@fudan.edu.cn

乙方指定的联系渠道是：

通讯地址：_____

电话/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双方确认，将通过上述渠道进行联系。除非双方另行明确约定，一方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到达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传真件发出时视为送达；以数据交换方式送达的，电子邮件发出时视为送达。

第九条 甲方逾期履行本合同第三条约定的付款义务的，经乙方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支付的，每逾期一天应按相当于未付货款金额0.5%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但甲方支付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应付未付金额的5%。

乙方逾期履行本合同第二条、第四条约定的交付义务的，每逾期一天应按相当于未交付产品价格0.5%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配送的产品全部或者部分验收不合格，更换产品的，视为乙方逾期履行本合同第二条、第四条约定的交付义务。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产品存在隐蔽瑕疵，且甲方在产品验收合格后、产品质量保证期届满前请求乙方更换或者修理的，乙方应及时进行更换或者修理。乙方更换或者修理后，产品仍旧存在瑕疵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双方应在本合同权利义务终止后向权利人返还与本合同项下条款相关且已发生转移的财产，乙方应按相当于产品价格20%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产品存在权利瑕疵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双方应在本合同权利义务终止后向权利人返还与本合同项下条款相关且已发生转移的财产，乙方应按相当于产品价格20%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承担由此引发纠纷、仲裁或诉讼案件而发生的各种费用。

乙方未按约履行本合同第七条约定的保修义务的，每逾期一天应按相当于产品维修项目价格金额三倍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第十条 因不可抗力的影响导致本合同项下条款内容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的，各方可以自不可抗力的影响消失以后继续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或者直接解除本合同。不可抗力的影响产生后，一方应及时通知相对方采取控制措施防止合同项下损失扩大。双方不承担因不可抗力的影响造成合同项下损失的违约责任，但应承担因未采取控制措施造成损失扩大的违约责任。

一方直接解除本合同的，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相对方，并提供相应的证明。双方应在解除本合同后向权利人返还与本合同项下条款相关且已发生转移的财产，并积极消除因解除合同带来的不利影响。

第十一条 双方对本合同项下条款内容承担保密义务。未经相对方同意，一方向第三人披露本合同项下条款约定内容的，除非披露行为根据法律规定或授权，披露方应就行为造成的相对方直接经济损失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 双方就本合同项下条款内容及相关内容发生争议的，可以友好协商解决；
协商解决不成，一方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向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双方就本合同其余条款约定内容外，同时约定下列内容：

本条约定内容与本合同其余条款约定内容不相一致处，以本条约定为准。

第十四条 本合同应作为一个整体被加以解释，各条款约定内容不因顺序排列的先后而产生法律效力的差异。

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可以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协商一致，就本合同项下条款约定内容或其它未尽事宜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条款约定内容具有不低于本合同项下条款约定内容的法律效力。

双方订立一份或者多份补充协议，且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之间、各补充协议之间就同一内容约定不相一致的，以生效时间列为最后的补充协议条款约定为准。

未经相对方同意，一方将本合同项下条款内容全部或者部分转让给第三人的，相对方可以解除本合同，转让方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五条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于____年__月__日在上海市杨浦区邯郸路220号签订，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合同文本壹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各份合同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复旦大学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乙方（盖章）：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附件一：产品清单

产品清单

甲方（买受人）：复旦大学

乙方（出卖人）：_____

品名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合计总价		¥_____元				

甲方（买受人）：复旦大学_____（盖章）

乙方（出卖人）：_____（盖章）

附件：成交通知书

成交通知书（格式）

_____：

复旦大学江湾校区教学楼更新高清中控、触控显示书写屏等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HW2025050603（ZYSH-2025-0026）），经评审确定贵司为成交单位，成交总价金额：人民币_____元整（CNY_____）。

请你单位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采购人：复旦大学

采购代理：中钰招标有限公司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项目已在财政部备案 是（ ） 否（）

第五章 各种格式

分目录

响应函	53
响应报价汇总表	54
分项报价表	55
响应内容说明一览表	56
技术响应/偏离表	57
商务响应/偏离表	58
响应保证金银行保函	59
业绩一览表	60
服务人员一览表	61
备品备件表	62
响应人声明	63
制造厂的声明	65
贸易公司（作为代理）的声明	67
其它	69
评审内容索引表	70

响应函

致：_____（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根据贵方_____项目的响应邀请书（项目编号为：_____），现正式授权的下列签字人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响应人_____（响应人的名称），递交响应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 （1）我方按采购文件的规定提交的响应报价。
- （2）我方将按采购文件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 （3）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采购文件，包括采购文件的修改通知（如果有的话）、我方知道必须放弃对上述文件中所有条款提出存有含糊不清或不理解之问题的权利。
- （4）我方同意在采购文件所述的唱价日期起遵循本响应文件的承诺，并在“响应人须知”第18.1条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届满之前对我方均具有约束力，而且有可能成交。
- （5）我方承诺满足采购文件“响应人须知”第3.1条和3.2条中对合格供应商的要求。
- （6）如果在唱价后承诺的响应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我方的响应保证金可不予退还。
- （7）如果贵方有要求，我方愿意进一步提供与本响应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响应或收到的任何响应。

与本响应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号码：_____

电子信箱：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响应报价汇总表

注：

一、响应报价汇总	
响应报价（元）	
二、其他	
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国家或地区	
数量	
币种	人民币
供货安装时间	
质保期	
其他关键信息	
备注	

1. 供应商须在本表的“其他关键信息”区内填入所有唱价所需的信息。

2. 供应商若有报价变更（包括折扣或涨价），应尽量反映在对应分项报价表的具体报价分项中。如果供应商必须在本表所算得的响应总价基础上另附报价变更声明（包括折扣或涨价），则应同时声明具体的变更方式（如按百分比方式或按固定金额方式进行变更）和变更环节，否则在评审以及成交后的合同签署和执行过程中将一律按所有相关报价分项均作同比例变更的方式来加以考虑（但在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暂定金额、暂估价及暂列金额除外）。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分项报价表

包件号： _____

	序号	名称	制造商	型号和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货物								
报价币种		CNY		报价单位	元	本表总价		

注：

1. 供应商所填写的任一报价项的报价均应包括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与该报价项相关的所有费用（包括所有软硬件、服务费用、可能有的关税、增值税及其他税费等）。

2.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本表规定格式填报所有分项报价（包括每个报价项的型号和规格、原产地和制造商、单位、数量以及要求填报的全部价格），如无法对某一报价项单独报价，须在其右侧对应报价栏中填入“已包含”。

3. 对于能够填报单位、数量的单价子目，应填报单位、数量、单价和合价栏；对于无法填报单位、数量的总价子目，应直接填报合价栏。本表总价应为所有合价栏的价格之和。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供应商公章： _____

响应保证金银行保函

(若响应保证金采用电汇、支票等其他形式提供, 则无需填写本格式)

致: _____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本保函作为 _____ (供应商名称) (以下简称供应商) 对 _____ (买方名称) 第 _____ 号响应邀请书, 关于提供 _____ (采购对象) 的响应保证金。

_____ (银行名称) 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保证并约束本行及其后继者, 一旦收到贵方提出的下列任何一种情况的书面通知后不管供应商如何反对, 立即不可追索地向贵方支付总额为 _____ 元的人民币:

- (1) 供应商在唱价后至响应有效期届满前撤销其响应; 或
- (2) 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三十 (30) 天内, 未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或
- (3) 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三十 (30) 天内, 未向采购人提交可接受的履约保证金 (若合同条款有约定)。
- (4) 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十四 (14) 天内, 未向贵方支付采购代理咨询服务费。

除贵方提前终止或解除本保函外, 本保函从唱价之日起至响应有效期届满之日始终有效, 且在贵方和供应商同意延长并通知本行的期限内继续有效。

银行授权代表 (打印): _____

银行授权代表 (签字): _____

银行名称: _____

银行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银行地址: _____

业绩一览表

序号	业主	项目名称	时间	项目负责人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注：供应商应根据采购需求的规定提供证明文件。

备品备件表

序号	名称	型号	数量	单价	总价
1					
2					
3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注：供应商应根据采购需求的规定提供证明文件。

供应商声明

1. 名称及其他情况

- (1) 供应商名称: _____
- (2) 地址: _____
- (3) 成立和(或)注册日期: _____
- (4) 企业性质: _____
- (5) 上年末资产负债表
- (a) 固定资产: _____
- (b) 流动资产: _____
- (c) 长期负债: _____
- (d) 短期负债: _____

2. 近三年的年营业额

年份	总额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3. 近三年响应标的主要客户的名称及地址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4. 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

银行的名称	地址
_____	_____

5. 供应商认为需要声明的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方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制造厂的声明

1 名称及其他情况

- (1) 制造厂名称:
- (2) 地址:
- (3) 成立和(或)注册日期:
- (4) 所属行业:
- (5) 企业性质:
- (6) 从业人员人数:
- (7) 营业收入:
- (8) 资产总额:
- (9) 近期资产负债表(到 年 月 日止)
 - (a) 固定资产:
 - (b) 流动资金:
 - (c) 长期负债:
 - (d) 短期负债:

2 制造报价货物的设施及其他情况

- (1) 关于制造报价货物的设施及其他情况:

工厂名称地址	生产的项目	年生产能力	职工人数
--------	-------	-------	------

- (2) 本制造厂不生产, 而须从其他制造厂购买的主要零部件:

制造厂的名称和地址	主要零部件名称
-----------	---------

3 制造厂生产报价货物的历史(年数)

4 近三年该货物销售给境内、外主要客户的名称地址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

5 近三年的年营业额

年份

总额

6 易损件供应商的名称和地址

部件名称

供应商

7 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

银行名称

地址

8 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方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日期: _____

制造厂名称: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授权代表的职务: _____

电话号码: _____

传真号码: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公章: _____

贸易公司（作为代理）的声明

（供参考，若制造厂直接报价，则无需提供此声明）

1 名称及其他情况

- (1) 制造厂名称：
- (2) 地址：
- (3) 成立和（或）注册日期：
- (4) 所属行业：
- (5) 企业性质：
- (6) 从业人员人数：
- (7) 营业收入：
- (8) 资产总额：
- (9) 近期资产负债表（到 年 月 日止）
 - (a) 固定资产：
 - (b) 流动资金：
 - (c) 长期负债：
 - (d) 短期负债：

2 制造报价货物的设施及其他情况

- (1) 关于制造报价货物的设施及其他情况：

工厂名称地址	生产的项目	年生产能力	职工人数
--------	-------	-------	------

- (2) 本制造厂不生产，而须从其他制造厂购买的主要零部件：

制造厂的名称和地址	主要零部件名称
-----------	---------

3 制造厂生产报价货物的历史（年数）

4 近三年该货物销售给境内、外主要客户的名称地址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

5 近三年的年营业额

年份

总额

6 易损件供应商的名称和地址

部件名称

供应商

7 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

银行名称

地址

8 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方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日期：_____

制造厂名称：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授权代表的职务：_____

电话号码：_____

传真号码：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公章：_____

其它

(如：供应商认为有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等)

评审内容索引表

评审因素序号	评审因素	响应文件中涉及对应评审因素的页码	简要说明（不超过 20 字）
1	价格（示例）	第XX页（示例）	报价XXXX元，中型企业（示例）
2	业绩（示例）	第XX~XX页（示例）	业绩X个，附证明（示例）
3			
4			
5			
6			
7			
8			
9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注：该表应制作在响应文件的扉页中。

第六章、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分目录

营业执照	73
保证金递交凭证	74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75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声明函	76
信用查询记录的相关材料	77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	78
无违法记录声明函	79
承诺函	80
其它	81

营业执照

(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保证金递交凭证

(提供递交凭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如：汇款凭证、银行汇票等)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若供应商为非法人企业，应参照此格式，由营业执照上的单位负责人签署此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的_____（单位）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_____

（单位）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_____项目作为供应商授权代表递交响应文件、澄清答复、谈判、签约、执行、完成和保修，并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有效期为_____天。

特此声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	--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公章：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声明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_____（供应商名称）符合以下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 （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2）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响应人应提供书面声明或提供采购文件“响应人须知”第15条规定的三项证明材料）

信用查询记录的相关材料

(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近三年未被“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官方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网页截图：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们_____（供应商名称）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正式成立的一家
公司，主要营业地点设在_____（供应商地址）。我司具备履行本项目合
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无违法记录声明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们_____（供应商名称）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正式成立的一家
公司，主要营业地点设在_____（供应商地址）。我司在参加本次采购活
动前三年内，我方没有因违法经营而受到下列处罚：

- （1）刑事处罚；
- （2）被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
- （3）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们_____（供应商名称）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正式成立的一家公司，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作为供应商承诺我司不存在以下情况：

（1）与我司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加同一包件的响应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采购项目的响应；

（2）我司曾为采购人在本采购合同项下拟采购的服务提供设计、编制采购需求或者提供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日期：2025年__月__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复旦大学的江湾校区教学楼更新高清中控、触控显示书写屏等设备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触控显示书写屏，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融合控制终端，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IP电话服务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 IP电话总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 IP电话分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6. 物联管理主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7. 系统对接，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8. 教室接入交换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9. 24口千兆交换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0. 讲台开孔及修复，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1. 线材辅件，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如适用，可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本单位（请进行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格式（如适用，可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本单位（请进行勾选）：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监狱、戒毒企业。

属于符合条件的监狱、戒毒企业，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北京市含教育矫治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第七章 评审办法

第七章、评审办法

一、基本要求

(一) 整个评审工作应符合下列总要求：

- (1) 严格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
- (2)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者影响评审过程和结果；
- (3) 保证评审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 (4) 评审活动及其当事人应接受依法实施的监督。

(二) 评审小组成员及其他参与评审工作的有关人员都必须严格保守有关秘密。应当予以保密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

- (1) 评审小组的人员组成；
- (2) 对响应文件的初步评审及详细评审情况；
- (3) 对各供应商的澄清问题及供应商的答复；
- (4) 评委发表的评审意见；
- (5) 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

(三) 参与本项目评审工作的其他人员应按诚实、信用和勤勉的原则完成评审小组交办的事务性工作，并主动接受评审小组的监督。

二、评审细则

(一) 评审步骤

本次采购的评审工作将按下列步骤进行：

- (1) 初步评审；
- (2) 详细评审；
- (3) 排序并推荐成交候选人。

(二) 本项目的详细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其中价格评审采用低价优先法。

三、初步评审

(一) 评审小组首先对各响应文件的响应报价进行核价，在核价过程中如果发现响应报价存在计算错误，则将按下列原则进行纠正：

(1)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不符时，将以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为准修改合价（除单价金额存在明显的小数点错误外）；

(2) 当分项合价之和与总价不符时，将以分项合价之和为准修改总价。

(二) 评审小组将按上述纠正错误的方法调整响应文件中的响应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调整后的价格，则其响应将判为无效。

(三) 评审小组将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的内容包括：

(1) 供应商承诺的响应有效期是否符合供应商须知第18.1条的规定；

(2) 供应商是否按供应商须知第17条的要求提交了响应保证金（包括响应保证金的金额、形式和有效期等）；

(3) 响应报价是否超过了本项目采购文件中可能列明的最高限价（含可能有的分项最高限价），或者在未规定最高限价的情况下是否超过了本项目采购文件中列明的采购预算（含可能有的分项预算）；

(4) 是否提供了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或对任一报价项提出了可选择的报价（除采购文件允许投备选方案外）；

(5) 供应商有疑似串通响应、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并经评审小组认定的，包括但不限于：

(a)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b)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c)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d)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e)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f)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g) 不同供应商的联系人姓名、电话、邮箱、公司地址等基本信息雷同；

(h)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加密或者上传；

(i)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网卡（MAC）地址或硬盘序列号等信息相同；

(j)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编制、加密、提交等信息雷同，经评审小组认定的；

(k) 有法律、法规或规章明确规定的其他串通响应、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6) 对于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是否提供由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布的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7) 响应文件对采购文件采购需求中任意一项加注“★”号的技术要求是否作出具体、明确的响应性说明，是否按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提供的技术支持资料是否能证明其响应货物（或服务）能够满足相关要求；

(8) 是否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和采购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将导致响应文件被判定响应无效的情况。

(四) 当评审小组认为某一可能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评审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该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将判定其响应无效。

(五) 初步评审不合格的供应商将被判定为无效供应商，不再进入后续的详细评审。

四、详细评审

(一) 评审小组将按照本评审办法规定，对初步评审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响应情况的详细评审。

(二) 针对表1所列的各项评审因素的评审内容，由评审小组成员对进入详细评审的各供应商进行独立评审，并给出相应的评分。

表 1 各评审因素、满分分值、评审内容和评分标准一览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内容和评分标准	满分分值
1	价格	以进入详细评审的各供应商的评审价格的最低价为评审基准价，价格得分=评审基准价/响应价格×50。	50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内容和评分标准	满分 分值
2	业绩	<p>供应商应具有承担类似项目的能力和成功经验，响应文件应提供近三年内（2022年06月01日至今）供应商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证明材料须包含合同主体、成交通知书、发票、验收合格报告），每提供一份完整的材料（合同主体、成交通知书、发票、验收合格报告）得1分，最多得4分；</p> <p>不提供或提供材料不完整的不得分。</p>	4
3	技术响应-重要技术指标	<p>综合评审采购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二、采购需求【2 技术要求】中的▲重要指标（非标记“★项”指标）参数（共5项▲）的逐条响应，每有一项响应且响应内容符合采购文件对应条款要求的，得2分</p> <p>针对采购文件要求中的重要指标进行评审，评审依据是技术响应/偏离表逐项响应及提供技术支持资料，否则不予认可。</p>	10
4	技术响应-一般技术指标	<p>综合评审采购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二、采购需求【2 技术要求】中的一般技术指标（非标记“★、▲项”）（共55项）参数的逐条响应：</p> <p>参数全部满足要求（无偏离或者正偏离）得8分</p> <p>0<未响应或者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负偏离）参数数量≤1项，得5分；</p> <p>2≤未响应或者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负偏离）参数数量≤4项，得1分；</p> <p>未响应或者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负偏离）参数数量≥5项，得0分；</p> <p>注：针对采购文件技术指标要求中的一般参数指标进行评审，审核依据是技术响应/偏离表逐项响应（文件要求提供证明资料的，需提供证明资料），否则不予认可。</p>	8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内容和评分标准	满分分值
5	系统对接1	利旧设备与融合控制终端对接进行评审。对接方案合理、提供资料齐全（包括但不限于对接方案、成功对接案例、对接承诺书等相关资料）得2分， 对接方案一般、提供了部分相关资料得1分， 对接方案缺乏充分的合理性、提供资料缺失的不得分。	2
6	系统对接2	利旧摄像机、本次建设的融合控制终端、本次建设的IP电话系统与复旦大学第六教学楼物联管理系统对接进行评审。对接方案合理、提供资料齐全（包括但不限于对接方案、成功对接案例、对接承诺书等相关资料）得6分， 对接方案一般、提供了部分相关资料得3分， 对接方案缺乏充分的合理性、提供资料缺失的不得分。	6
7	项目方案	根据供应商对项目的理解，对“建设要求”响应程度，同时针对项目范围、规模、项目难点及所提供系统配置方案、技术方案，根据方案合理性，项目的契合度、内容完善程度进行评审： 供应商对项目整体目标、需求明确，系统配置方案合理，技术方案描述详细，资源规划合理，包括以项目实施现场实际情况为基础定制的技术方案，风险分析控制方案，方案科学、可行的，得5分； 供应商对项目整体目标、需求有一定了解，技术方案描述较详细、较科学、较可行的得2分； 供应商的方案缺项、漏项或方案明显不合理的不得分。	5
8	综合服务能力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服务团队和人员情况、实施计划、以及需求理解为基础的实施方案、处理突发事件的应急措施方案以及合理化建议的分析进行评审： 项目服务团队人员配置充足合理、以需求理解为基础的实施	3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内容和评分标准	满分分值
		<p>方案完整且针对性高、实施计划科学、可行、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3分；</p> <p>项目服务团队人员配置满足项目基本需要，需求基本理解、实施计划合理，基本符合项目情况，得1分；</p> <p>项目服务团队人员配置薄弱，需求理解内容有，但内容较少、实施计划可行性，针对性一般，不得分。</p>	
9	售后服务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情况进行评审：</p> <p>项目售后维护人员充足、响应及时性高、服务计划及内容完整、培训方案完整合理、整体方案针对性强，得3分；</p> <p>满足项目基本需要，具备一定维护力量、服务计划及内容、培训方案基本明确，得1分；</p> <p>项目售后服务方案比较笼统内容简单、技术力量薄弱、可行性、针对性方案表述不清的不得分。</p>	3
10	物联管理 主机演示 评审1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视频演示内容与参数要求的符合性进行评审：</p> <p>支持用户对设备类型、品牌等多层级信息进行配置管理，并添加各个设备类型的控制协议，查看已添加设备协议的控制指令，得2分；</p> <p>不满足采购要求或未提供不得分。</p>	2
11	物联管理 主机演示 评审2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视频演示内容与参数要求的符合性进行评审：</p> <p>支持用户添加不同类型的场地，并按场地建组分类设备控制；为节省初始操作时间，提供场地复制功能，得2分；</p> <p>不满足采购要求或未提供不得分。</p>	2
12	物联管理 主机演示 评审3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视频演示内容与参数要求的符合性进行评审：</p>	2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内容和评分标准	满分 分值
		支持查看教室设备的使用记录信息，包含操作人、操作时间、场地、操作动作、操作设备、操作指令、操作途径等不少于8种使用记录信息，得2分； 不满足采购要求或未提供不得分。	
13	安装、调试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安装、调试方案进行评审： 供应商提供的安装、调试方案具有针对性，合理性，满足采购需求的，得3分； 供应商提供的安装、调试方案针对性、合理性存在不足，满足采购需求的，得1分； 未提供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不得分。	3
满分：			100

注：1. 各项评审因素所涉及的评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表中所列的“主要评审内容”。

（三）评审价格是指对可能存在的算术计算错误、折扣或涨价声明、暂列金额以及报价缺漏项均已进行了纠正、考虑、扣除和增加之后，且对可能有的小微企业所承接的服务已经进行了价格扣除之后的价格。

（四）除有特别说明外，采购需求中有编号或标志的任一最底层条款均算作一项。

（五）进入详细评审的各有效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评审小组全体成员对其各项评审因素的合计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五、推荐成交候选人

（一）评审小组应根据进入详细评审的各有效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向采购人推荐前三名供应商作为本次采购的成交候选人。当因两家或两家以上供应商的综合得分刚好相等而影响成交候选人的按序推荐时，将自动计入后续各位小数以决定

排序；当计入后续各位小数后相关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仍然相等时，将依次按下列步骤决定相互间的排序。

- (1) 相关供应商的价格得分高者排序在前；
- (2) 由评审小组按有利于采购资金使用效益的原则投票决定。

(二) 当根据采购人的规定允许二家或一家供应商唱价或评审时，评审小组向采购人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量同进入详细评审的供应商数量。

六、确定成交人

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本次采购的成交人。如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不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而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有权按序确定后续排名的成交候选人为本次采购的成交人，或重新组织采购。